

54

聊城市理发总店关于对理发师管理的 几项具体试行规定

我总店为了稳定理发服务行业的技术队伍，提高企业素质，充分发挥为四化服务，为生产服务，为广大人民群众理发服务的作用，以适应当前大力发展第三产业和开拓市场服务领域的需要。本着从理发行业实际情况出发并结合我总店原有管理理发技术人员的办法。特别是根据省、地、市有关领导，对理发员要加强五讲、四美、三热爱，及安心理发服务工作，热爱理发服务工作，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等指示精神，和省商业厅饮食服务公司（85）饮层字第66号文件的通知规定，及聊城地区饮食服务公司（85）饮业字第22号文件的通知精神，参照外省、地、市、县服务行业三师管理办法经总店经理扩大会议讨论通过，特别对一、二、三、四、五级理发师做出具体规定。

一、管理范围：凡我总店所属理发行业正式职工，原甲、乙等理发技术人员，经过地、市有关部门考核，按照正当手续报批的一、二、三、四、五级理发师，并已取得业务技术职称的人员和中青年理发技术人员，均按照总店管理规定执行。

二、权限范围：凡我总店所属一、二、三、四、五级理发师，

55

实行统一领导，统一管理，建立业务技术档案、卡片，定期学理论、学业务、学知识、学技术，每年组织考核一至二次，公布考核成绩，按手续报批理发师技术之称，并按规定享受待遇。

我总店所管理的理发师和中青年理发技术人员，原则上一律不准调出和转行。如有特殊情况，确系不能胜任本职工作需要调出或者转行的，批准权限为：一、二级理发师由上市公司报地，市商业局审批，三、四级理发师由总店报上市公司转报市商业局审批，五级理发师及中青年理发技术人员，由总店研究意见，报上市公司审批。

三、收费标准：凡从外省、地调入理发行业的中青年理发技术职工，须经总店研究同意，上市公司审查考核批准，属于一、二、三级理发师向总店交纳公积金五百元，四、五级理发师向总店交纳公积金六百元，中青年理发技术人员向总店交纳公积金七百元。

凡从我市理发行业调出的各级理发师和中青年理发技术人员必须按规定向总店交纳一定数量的技术培训费和补偿费。

一名一级理发师收交 二千元至二千五百元。

一名二级理发师收交 一千五百元至二千元。

一名三级理发师收交 一千三百元至一千五百元。

一名四级理发师收交 一千元至一千二百元。

一名五级理发师收交 八百元至一千元

一名中青年理发技术员收交六百元至八百元。

以上所收交的技术培训费，公积金补偿费等，总店用于公共积累和扩大业务网点任何人不得随便挪用。

有技术之称的理发师，原则上不准离店经营，特殊情况者，除按总店规定的五类收费标准外，适当增加技术培训五至十元。经总店办理正式手续的二、三级理发师被聘用到工厂、企业，从事理发工作或者当教师等，在此期间一切工资福利、医药费等，由聘用单位负担，除此之外，每人每月向总店交纳公营费和技术培训费六十至一百二十元，四、五级理发师每人每月向总店交纳公营费和技术培训费四十至八十元，其他理发技术人员参照上述规定协商执行。

如有自行离店到工厂、企业等单位做理发服务工作，或者当老师者，总店除按照劳动纪律管理条例执行批评教育外，吊销技术职称，追回工用具，追补应交税金，公营费和培训费，并对其进行停职检查，降职、降薪，除名直至开除等处分。

退休后再经营理发的职工，经总店同意办理营业执照后，医药费暂停报销，暂发退休工资总额的百分之五十，并每月向总店交纳公营费五至十五元，退休后批准再上班职工，除照发退休金和药费外，其收入部份原则上执行四六分成。

经总店批准离店经营的和退休后再经营理发的职工，代训学员和雇用理发技术人员的，按实际增加的人数增加税金，每人每月向

57
总店交纳公管费十元至十五元。

总店工作人员和各店主任，必须遵照以上规定，并认真执行。如因调入调出，或被外单位聘用的理发师及离店经营收交营业费技术培训费等补偿。发现贪污受贿，吃喝等违犯规定以及以权谋私的不正之风，轻者批评教育，检查退赔损失，向职工大会承认错误。重者撤职、降薪或者根据情况罚款。

以上具体规定，经总店经理扩大会议讨论通过，经行业党支部同意，并向市商业综合公司备案，于一九八六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正式试行。

以上不当之处，再行修改。

聊城市理发总店

一九八六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报：市商业综合公司。市商业局。

送：聊城地区饮食服务公司，地区商业局。

发：各各理发店主任，离店经营门市部、总店
经理会计。
